

上海市总工会文件

沪工办〔2018〕1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总工会常委会 2018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局（产业）工会，市总机关各部室、各直管单位：

现将《上海市总工会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望认真学习领会，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上海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8年1月22日



上海市总工会常委会 2018 年工作要点

2018 年上海工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新作为”重要指示，紧紧围绕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团结凝聚广大职工群众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上海“五个中心”、卓越全球城市 and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添砖加瓦、贡献智慧力量；紧紧围绕党对群团改革提出的新要求，切实把握上海工会改革的阶段性特征，坚定不移、毫不松懈地推进和深化改革，持之以恒在转职能中更好地履职尽责、在转方式中更好地提高工作实效、在转作风中更好地联系职工群众，推动工会工作整体长远发展；紧紧围绕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顺应人民群众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全面维护和发展职工群众各方面的合法权益，把工会打造成职工群众温馨的职工之家，使工会干部成为职工群众信赖的娘家人。

一、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领，确保新时代工会事业和工会工作的正确方向

1. 切实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入耳入脑入心。认真组织广大职工群众和工会干部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切实贯彻党的十九

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提出的新希望、新要求，凝聚和激励广大职工群众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贡献。面向基层一线和职工群众，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企业、入班组、到岗位。创新学习宣传方式，运用职工群众乐于接受、便于理解的方式方法，全面准确、深入细致地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责任单位：宣传教育部、组织部）

2. 切实加强职工政治思想引领。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以“中国梦·劳动美”主题教育为载体，以职工职业道德建设为重点，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职工群众的政治立场、价值追求、职业操守、精神境界等方面，引导广大职工群众把“个人梦”“职业梦”与“中国梦”紧密联系在一起。开展革命传统教育，联合井冈山、遵义、延安和西柏坡等革命地纪念馆，举办革命圣地巡回展览。弘扬劳模和工匠精神，举办“时代领跑者”劳模风采主题展览，常态化开展“访劳模、爱劳模、学劳模、当劳模”活动。举办庆祝“五一”节特别节目，开展劳模年度人物选树和上海工匠宣传，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责任单位：宣传教育部、市工人文化宫）

3.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坚决守住不能出现任何形式的“独立工会”“第二工会”的底线，切实维护职工队伍和工会组织的团结统一。加强对职工队伍稳定情况的分析研判，切实保障劳工领域政治安全和社会和

谐稳定。注重规范改革调整企业集体协商和职代会民主程序，在保障职工权益的同时，教育引导职工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和意见主张，自觉维护社会发展稳定大局。（责任单位：劳动关系工作部、基层工作部）

4. 开好上海市总工会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回顾总结上海工会过去五年的工作，确定今后五年工作的主要任务，选举产生上海市总工会第十四届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以及上海市出席中国工会十七次代表大会代表，团结凝聚广大职工群众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及上海“五个中心”、卓越全球城市 and 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贡献智慧力量。（责任单位：办公室、研究室、组织部、基层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宣传部、劳动关系工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经审办）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工会组织优势和作用

5. 大力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按照市委要求，做好本市实施意见出台等相关工作，明确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总体思路、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主要举措。围绕尊重和保障产业工人的主人翁地位、提高产业工人的技术技能素质、健全产业工人维权保障机制、畅通产业工人职业发展通道、营造尊重劳动和尊重产业工人的社会氛围等工作重点，加大改革落实和任务推进力度，加快建设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配合中组部、全国总工会和浦东干部管理学院

举办全国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高级研修班。（责任单位：组织部、基层工作部、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

6.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主动融入党领导下的社会治理大格局，发挥工会依法组建的优势，积极推动工会组织覆盖、工作覆盖和服务覆盖；发挥工会服务机制、活动方式的优势，统筹区域资源，提高服务职工群众的能力和水平；发挥工会广泛联系职工的优势，针对职工思想实际做好思想引导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工会协调劳动关系的优势，推进劳资协商共赢，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发挥工会作为枢纽型社会组织的优势，加强对劳动关系领域社会组织的培育和引导。探索根据产业和职工分布，对接党政和社会资源配置的网格体系，建立工会基本网格单元。（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宣传部、劳动关系工作部）

7. 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坚持党政主导的职工维权格局，发挥市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平台机制作用，健全完善政府、工会、企业共同参与的多层多元的协商协调机制，推动市、区、街镇进一步健全三级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和劳动关系三方机制。贯彻《职代会条例》《集体合同条例》修正案。完善工会、法院、人社、司法“四方联动”机制，推动市、区、街镇全面建立多元预防化解劳动关系矛盾工作体系。完善工会法律援助、劳动法律监督、集体协商、民主管理“四位一体”的工会维权体系。强化工会定向劳动法律监督，推动各区有效运用工会“两书”等，依

法对违法违规企业实施监督。（责任单位：劳动关系工作部）

8. 广泛组织职工岗位建功。深入开展全国引领性劳动和技能竞赛。修改完善本市五一劳动奖状（奖章）评选管理办法，开展2018年度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奖章）评选。继续实施劳动竞赛市级专项表彰，推动区局（产业）工会及不同类型、不同行业、不同所有制企业广泛开展具有地域特色、行业特点的劳动竞赛。深化群众性科技创新、技能提升活动，推进劳模先进创新工作室建设并完善管理办法。选树第三批上海工匠，组织动员区局（产业）工会广泛开展工匠培养选树活动，设立并首次评选全市职工创新成果奖。深化团队创先争优、“工人先锋号”创建活动，进一步增强基层班组活力。（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宣传部、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

三、竭诚服务职工群众，让广大职工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9. 提升源头维权实效。积极参与职工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发挥市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平台作用，推动完善和落实最低工资标准、企业工资增长指导线调整机制，重点推动建立公共服务行业等工资增长机制。推动完善各项社保制度，关注工伤保险、住房保障、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等相关政策的修订完善和贯彻实施。加强对职工劳动就业、福利保障、安全生产需求变化情况的分析研判，推动政府相关部门加快研究新型就业群体的社会保障问题。（责任单位：权益保障部）

10. 提高实项目受益面感受度。高质量按节点完成市政府

关于2018年新增1000家户外职工“爱心接力站”实项目。深入实施维权服务、技能晋升、健康服务、生活服务、帮扶救助、文体服务等六大类9项市总实项目。推动各区局（产业）工会因地制宜实施服务职工实项目，在全市形成联动效应。继续做好“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等传统品牌，加大对特殊困难职工群众的关爱和帮扶力度。积极参与《健康上海“2030”规划纲要》的落实，切实维护职工的安全健康权益。优化完善互助保障计划“自动给付”流程，扩大互助保障的覆盖面、受益面。（责任单位：权益保障部、基层工作部、劳动关系工作部、市工人文化宫、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市总职工援助服务中心、市职工保障互助中心、海鸥集团）

11. 着力服务职工全面发展。推动职工文化建设纳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在文化阵地建设、文化产品配送等方面与公共文化资源实行双向开放共享。坚持“工人的学校和乐园”的职能定位，实现市、区两级工人文化宫全面回归公益，推进各区文化宫新建修缮和优化功能。实施职工文化人才培养和职工文化创作支持计划。创新开展“公益乐学”职工文化服务项目。统筹政府、企业、社会教育培训资源，对接职工发展需求，多渠道多层次搭建职工学习知识、提升技能的服务平台。运用各种方式积极开展职工健康教育、健身指导，推进职工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责任单位：宣传教育部、市工人文化宫）

四、持续深化工会改革，不断扩大改革成效

12. 统筹深化推进工会全面改革。深化非公企业工会改革，推动改革在全市街镇层面全面展开。加强工会组建与职工教育、职工服务、职工维权工作统筹联动，整合党政社会各方资源，更好地推进非公企业工会建起来、转起来、活起来；大力鼓励基层创新，推动各区、街镇结合区域和行业特点，创造更多的“顾村经验”。积极推开国企工会改革，召开国企工会改革经验交流会，推动各区局（产业）工会抓好方案细化、典型培育、指导督促等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研究改进事业单位工会工作，助力教育、卫生、科技和文化事业整体发展。（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劳动关系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宣传部、财务资产管理部等）

13. 全面增强工会组织活力。加强机制创新，充分发挥工会挂兼职干部和工代会代表、全委会委员、常委以及工会界别政协委员在反映意见、参与决策、工作督查中的作用。加强基层创新，推进区以下工会实行代表常任制，探索建立代表提案制及代表委员联系基层制度。加强方法创新，鼓励各级工会根据区域、行业和职工需求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开展工会工作创新案例评选。（责任单位：组织部、办公室、基层工作部）

14. 加快提升工会网上服务能力。推动建成纵向联通市总工会、区局（产业）工会、街镇（园区）工会、企事业单位工会，横向联通市区有关数据库、政府社会服务资源的工作网络。加强资源整合和流程再造，推出“申工社”APP3.0版本，统筹全市

工会新媒体建设，构建网上服务职工体系，加强工会网评员队伍建设，形成服务职工同城效应。推进网上工作平台二期项目建设，完善基层工作平台，增加功能模块，不断提升网络平台安全性。

（责任单位：宣传部、办公室）

五、着力夯实基层基础，把职工群众更广泛地组织到工会中来

15. 加强园区和行业工会建设。加强园区（开发区）工会工作，聚焦实体实地型企业开展建会集中行动，进一步健全完善园区（开发区）工会组织体系。加强行业工会建设，依托党政有关部门支持，以产业链为纽带，在地区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和职工较为集中的产业探索组建行业工会，开展具有行业特点的劳动竞赛、劳动保护和集体协商；建立市、区、街镇三级行业工会体系，重点推动街镇区域性行业性工会联合会建设。（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

16. 加大对新型就业群体的团结凝聚力度。加强对各类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创客空间、文化创意领域等区域行业企业组织形式和职工就业方式发展变化趋势的研究，继续做好物流快递员、护工护理员、家政服务员、商场信息员、网约送餐员、房产中介员、货运驾驶员、保安保洁员等群体的建会入会工作，推动工会组织、工会工作覆盖更多新型就业群体。抓好农民工较为集中的产业园区、建筑工地、农业专业合作组织等的建会入会工作，加大对劳务派遣工、项目外包工、农民工等群体的关心关爱力度。

用好“两非一无”（非正规就业、非标准劳动关系和无单独建会工会）专项资金保障政策，进一步激发“两非一无”职工的入会积极性。（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

17. 做好做实工会基础工作。着力加强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修订编印《基层工会组织工作实务手册》，明确基层工会相关操作规范、工作流程，推动基层工会规范召开会员代表大会、规范开展民主选举。抓好全总《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贯彻落实，修订完善本市的实施细则，持续优化工会经费支出结构。加强工会经费审计监督，切实把“四位一体”立体经审监督体系改革任务落到实处。逐步扩大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队伍规模，不断提高其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完善工会会员数据库和工会组织数据库，实行动态管理，加大网上入会工作力度。深化建家评家活动，探索建立模范职工之家退出机制，做实叫响“职工之家”品牌。（责任单位：基层工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经审办）

六、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增强群众工作本领

18. 从严抓好工会系统党的建设。全面增强、切实践行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确保各级工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引导工会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站稳政治立场、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筑牢党员

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19. 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根据市委决策部署，在全市工会系统广泛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当新时代排头兵、先行者”大调研活动，坚持“三个对标”（对标新时代新要求、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对标兄弟省区市先进经验）和“三个导向”（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紧扣经济社会发展、职工群众生产生活等实际情况，紧密结合区域、行业发展特点，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深入职工，以加强职工队伍建设、推进职工全面发展为着力点，研究提出对策建议，提高工会对于全市大调研的融合度和贡献度。（责任单位：研究室）

20. 提高工会干部队伍能力水平。增强工会干部本领意识，加强学习实践锻炼，切实提高把握大局、学习调研、推进改革、工作创新、群众动员、服务职工、统筹资源、抓好落实的本领。聚焦知识短板、经验盲区、能力弱项，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进一步发挥工会学院教育主阵地作用，以工会机关系统干部、全委会委员、街镇工会主席等为重点，抓好各类主体班、业务班的教育培训工作，推动各级工会落实分级培训职责，提高学习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责任单位：组织部、工会学院）

21. 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四风”的指示精神，以永远在路上的恒心和韧劲坚持不懈改进作风。继承和发扬工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优良传统，进一步深化“争当工会改革实干家，争做职工信赖娘家人”活动，深入推

进党组织联系基层、党员联系职工群众的“双联系”活动，不断健全完善工会联系服务职工的长效机制，推动各级工会干部深入基层一线和职工群众，面对面交流、心贴心沟通、实打实服务。

（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22. 有序做好工会各项工作。结合编辑出版《上海市志·工会卷（1978—2010）》，组织开展好上海工会系统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活动。强化督查，确保工会改革、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加强女职工工作，推进爱心妈咪小屋、职工亲子工作室建设。以项目化、机制化方法深化对口援助工作。积极推进沪西工人文化宫、沪东工人文化宫、闵行养老院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抓好工会对外交流、老干部、信息、统计、年鉴等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办公室、研究室、组织部、权益保障部、财务资产管理部、女职工委员会办公室）